

证券代码:600230 证券简称:沧州大化 公告编号:2025-014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3日(星期五)09:30-11: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6日(星期五)至05月22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cainiu@czdh.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会议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19日、4月30日分别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3日(星期五)09:30-11: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沧州大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5-042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嘉泽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暂停

因公司拟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需要公司停牌实施停止。公司的相关证券暂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39 嘉泽转债 可转债暂停停牌 2025/5/21

权益分派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2025年5月2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5年4月16日,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同意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础发放现金股利,并计划现金股利243,438,218.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为方便测算,假设以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34,352,182股为

基数,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披露的《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嘉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股价格调整的安排

(一) 公司将于2025年5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并同时披露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 自2025年5月21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嘉泽转债”将停止转股,股东登记日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嘉泽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5月20日之前(含5月20日)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咨询电话:0951-5100532

特此公告。

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275 证券简称:众辰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上午09:30-10: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05月19日(星期一)至05月23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czq@zcz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线上会议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3日发布公司2024年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09:30-10:3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三、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5月26日(星期一)09:30-10:3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上海众辰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大 公告编号:2025-043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6日。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情况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预计为760,002,247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票数(6,386,7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60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计派发股金39,795.96元,占公司总股本的5.60%。

2、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5月26日。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25年4月18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